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4名。公司董事会第三届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如下（简历附后）：

- 1、提名傅双利先生、傅泽宇先生、马颖波女士、徐叶根先生、余永炳先生、周湘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提名杨志清先生、陈华妹女士、谭国春先生、王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对被提名人的审查，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

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的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志清先生、陈华妹女士、谭国春先生、王璐女士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平台的学习，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仍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傅双利先生，男，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级经济师，大专学历。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自1992年开始自主创业，一直专注于纺织印染行业，先后创办了纺织品贸易公司、纺织面料生产企业、纺织品印染加工企业，为浙江省印染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并荣获“中国纺织行业优秀企业家”、“科技新越商”、“柯桥区经济发展功臣”、“柯桥区经济发展突出贡献奖”、“柯桥区劳动模范”、“2019中国纺织行业年度创新人物”等称号。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轻纺城先进印染创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绍兴市联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绍兴市柯桥织造印染产业大脑运营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浙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海南迎丰领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绍兴铭园纺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增冠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博成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浙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科达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监事，绍兴辰恭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芯越新材料（绍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浙江禾昌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绍兴势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浙江泽波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

截至目前，傅双利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29,107,154股，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马颖波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傅泽宇先生为父子关系，是控股股东浙江浙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马颖波女士，女，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中学历，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自参加工作以来，一直专注于纺织印染行业，与傅双利先生一起创办了多家纺织品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浙江浙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经理，绍兴铭园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浙江科达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浙江利铭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瀚蓝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绍兴增冠纺织品有限公司总经理，绍兴博成纺织品有限公司经理。

截至目前，马颖波女士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26,253,316 股，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傅双利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傅泽宇先生为母子关系，是控股股东浙江浙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徐叶根先生，男，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长期从事纺织印染企业的经营管理与技术开发工作，主持过多个重点印染新建项目和技改项目的设计规划与建设工作，参与了多个国家和省市级科技开发项目。曾任萧山东方印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绿莎化纤有限公司总经理、迎丰有限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徐叶根先生通过海南迎丰领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5,684,211 股，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余永炳先生，男，196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自参加工作以来，一直专注于纺织印染行业，长期从事纺织印染企业的营销管理工作。曾任浙宇纺织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余永炳先生通过海南迎丰领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5,052,632 股，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周湘望先生，男，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长期从事纺织印染企业的经营管理工作。曾任浙江华东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技术员，浙江东方华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生产负责人，迎丰有限车间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周湘望先生通过海南迎丰领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052,632股，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傅泽宇先生，男，199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伦敦大学学院，统计经济与金融专业，曾任上海泊引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人、杭州长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绍兴未来山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傅泽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双利先生与马颖波女士之子。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志清先生，男，195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浙江省轻纺实业总公司投资公司副经理，浙江省轻工业厅纺织测试中心副主任，浙江省纺织测试研究院总工程师，浙江省纺织测试研究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浙江省印染行业协会副秘书长。现任浙江省印染行业协会秘书长，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杨志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备《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陈华妹女士，女，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高级信用管理师。1990年7月至1996年1月任磐安木工机械厂财务助理、财务科长；1996年1月至2002年7月任金华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部门主任；2002年7月至2019年9月历任浙江中诚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华夏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10月至2022年4月担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副所长；2022年11月至2025年11月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信服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国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国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智展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杭州东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麦迪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华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备《独立董事

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谭国春先生，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专职律师。1981年9月至1995年3月在绍兴市丝绸印花厂工作，1995年4月至2011年3月在浙江四野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2011年4月至今在浙江近山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现任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谭国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备《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王璐女士，女，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入选陕西省科协高校青年人才托举计划，陕西省优秀博士毕业论文，陕西省智能软件工程科技创新团队骨干，西安市智能软件工程重点实验室副主任，中国计算机学会(CCF)软件工程专委会副秘书长，系统软件专委会执行委员，CCF首批传播大使，西电“华山人才”系列，西电OpenHarmony技术俱乐部主任。2019年1月至今在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从事教研工作，现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软件智能化测试运维、微服务与容器技术、边缘智能等，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研究项目、航空机载专项等。在ICSE、FSE、ASE、AAAI等国内外期刊与会议上发表论文40余篇并担任会议程序

委员会成员及期刊审稿人，获陕西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等科技奖励 4 项。

截至目前，王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备《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